



国瓷 5

NEEQ : 400055

湖南国光瓷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半年度报告

2023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刘三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盖相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威平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半年度报告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本半年度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 五、本半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半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之“六、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不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目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6
第三节	重大事件	13
第四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5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19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21
附件 I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82
附件 II	融资情况	82

备查文件目录	<p>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p> <p>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p> <p>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p>
文件备置地址	湖南省株洲市醴陵市花园庵 270 号、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科技中二路深圳软件园 6 栋 6 楼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国光公司/国光瓷业/国光	指	湖南国光瓷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智宇实业	指	深圳市智宇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湖南国光瓷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智慧园区	指	在信息化方面建立统一的组织管理协调架构、业务管理平台和对内对外服务运营平台的园区。
智慧城市	指	智慧城市是以智能控制、物联网、智能传感网软硬件等为基础，以先进信息技术、智能技术和多网融合为依托，以智慧技术、智慧政务、智慧管理等为主要内容的新的城市发展形式和形态。
智慧建筑	指	将建筑物的结构、系统、服务和管理根据用户的需求进行最优化组合，从而为用户提供一个高效、舒适、便利的人性化环境的建筑。
物联网	指	利用局部网络或互联网等通信技术把传感器、控制器、机器、人员和物等通过新的方式联在一起，形成人与物、物与物相联，实现信息化、远程管理控制和智能化的网络。
两网和退市公司板块	指	全国股转公司管理的两网和退市公司板块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报告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6 月 30 日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湖南国光瓷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		
法定代表人	刘三明	成立时间	1993 年 6 月 23 日
控股股东	刘三明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刘三明、方芳），一致行动人为（刘三明、方芳、深圳市创新利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行业（管理型行业分类）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I）-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I65）-信息系统集成服务（I652）-信息系统集成服务（I6520）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物联网、智能建筑、智慧园区、智慧城市等项目的信息技术服务及工程设计服务；智慧工厂、智能生产装备的软、硬件开发、安装、销售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全会燕	联系地址	湖南省株洲市醴陵市花园庵 270 号、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科技中二路深圳软件园 6 栋 6 楼
电话	13786359330	电子邮箱	286144447@qq.com
传真	0755-86168616		
公司办公地址	湖南省株洲市醴陵市花园庵 270 号、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科技中二路深圳软件园 6 栋 6 楼	邮政编码	412200、518000
公司网址	-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200183801256J		
注册地址	湖南省株洲市醴陵市国瓷街道经济开发区玉瓷路旁		
注册资本（元）	794,190,0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

本公司是处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的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提供商，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智宇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是国际上唯一一套成体系的《智慧城市系列标准》的主编单位，主编和参编了《智慧城市智慧交通规划导则》、《智慧城市节能减排规划导则》、《智慧城市智慧市政规划导则》、《智慧城市智慧民生规划导则》、《智慧城市智慧养老规划导则》、《智慧城市智慧旅游规划导则》、《智慧医院信息化与智能化设计规范》、《智慧园区信息化与智能化设计规范》、《智慧城市建筑与园区物联网应用导则》等一系列的智慧城市建设标准；是深圳市高新技术企业，智慧城市领域技术领军企业，行业标准主编单位，拥有 70 多项国家发明专利和软件著作权。为物联网、智慧建筑、智慧园区、智慧城市、智慧交通客户提供低成本、可操作的设计、安装调试及运营服务。公司主要客户为华润（深圳）有限公司、联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中建二局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珠海仁恒实业有限公司、前海集成实业发展（深圳）有限公司、前海集云成实业发展（深圳）有限公司、联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鑫康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等。公司通过总承包、分包等方式承接业务，收入来源为项目设计、施工、运维等服务收费。

报告期内及报告期末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的商业模式未发生变化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60,708,860.78	57,154,623.47	6.22%
毛利率%	32.20%	31.39%	-
归属于两网公司或退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85,248.09	5,248,798.38	-90.76%
归属于两网公司或退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43,242.35	4,847,420.96	-94.9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两网公司或退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0.22%	2.32%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两网公司或退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0.11%	2.14%	-
基本每股收益	0.001	0.007	-85.71%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334,427,441.16	354,820,601.69	-5.75%
负债总计	108,718,308.64	129,596,717.26	-16.11%
归属于两网公司或退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25,709,132.52	225,223,884.43	0.22%
归属于两网公司或退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28	0.2836	-1.2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25%	3.11%	-
资产负债率%（合并）	32.51%	36.52%	-
流动比率	3.00	2.67%	-
利息保障倍数	9.16	4.13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103,176.43	-18,792,289.51	-28.26%
应收账款周转率	0.54	0.74	-
存货周转率	1.079	0.213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5.75%	-0.60%	-
营业收入增长率%	6.22%	61.41%	-
净利润增长率%	-90.76%	1088.70%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3,331,763.11	1.00%	23,222,763.38	6.54%	-85.65%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02,892,262.56	30.77%	97,141,746.37	27.38%	5.92%
预付款项	10,028,985.87	3.00%	1,169,758.54	0.33%	757.36%
其他应收款	7,132,568.13	2.13%	4,583,113.42	1.29%	55.63%
存货	37,997,460.59	11.36%	38,329,911.01	10.80%	-0.87%
合同资产	163,497,039.88	48.89%	181,211,572.98	51.07%	-9.78%
其他流动资产	1,549,646.41	0.46%	946,663.54	0.27%	63.7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500,000.00	1.05%	3,500,000.00	0.99%	0.00%
固定资产	2,352,192.38	0.70%	2,608,208.99	0.74%	-9.82%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45,522.23	0.64%	2,106,863.46	0.59%	1.83%
短期借款	7,300,000.00	2.18%	2,903,122.78	0.82%	151.45%
应付账款	45,421,538.92	13.58%	64,447,259.06	18.16%	-29.52%
合同负债	43,849,178.08	13.11%	52,788,289.98	14.88%	-16.93%
应付职工薪酬	1,118,904.25	0.33%	1,046,985.14	0.30%	6.87%
应交税费	3,327,491.44	0.99%	3,544,487.92	1.00%	-6.12%

其他应付款	7,701,195.95	2.30%	4,866,572.38	1.37%	58.25%
-------	--------------	-------	--------------	-------	--------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公司本期期末较上年期末货币资金减少了85.65%，主要是因为本期采购支出大幅度增加所致。
- 2、公司本期期末较上年期末预付账款增加了757.36%，主要是因为本期采购量增加，预付的订货款增加所致。
- 3、公司本期期末较上年期末其他应收款增加了55.63%，主要是因为本期投标保证金以及各类押金、暂借款增加所致。
- 4、公司本期期末较上年期末其他流动资产增加了63.70%，主要是因为本期待抵进项税增加所致。
- 5、公司本期期末较上年期末短期借款增加了151.45%，主要是因为本期银行融资额增加所致。

(二) 营业情况与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60,708,860.78	-	57,154,623.47	-	6.22%
营业成本	41,161,000.29	67.80%	39,211,634.55	68.61%	4.97%
毛利率	32.20%	-	31.39%	-	-
销售费用	1,849,006.44	3.05%	1,784,330.31	3.12%	3.62%
管理费用	9,541,375.01	15.72%	8,043,326.60	14.07%	18.62%
研发费用	7,090,456.00	11.68%	2,617,384.76	4.58%	170.90%
财务费用	164,926.36	0.27%	104,550.64	18.29%	57.75%
其他收益	284,712.64	0.47%	472,208.73	0.83%	-39.71%
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信用减值损失	-257,725.12	-0.42%	587,960.63	1.03%	143.83%
资产减值损失					
资产处置收益					
汇兑收益					
营业利润	760,220.71	1.25%	6,341,840.15	11.10%	-88.01%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支出					
净利润	485,248.09	0.80%	5,248,798.38	9.18%	-90.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103,176.43	-	-18,792,289.51	-	-28.2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548.00	-	-42,474.00	-	-101.4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97,724.16	-	-418,099.61	-	1,127.92%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公司研发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了 170.90%，主要原因是本期研发投入加大。

- 2、公司财务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了 57.75%，主要原因是本期贷款额增加，贷款利息同步增加。
- 3、公司其他收益比上年同期减少了 39.71%，主要原因是本期收到的政府资助同比减少。
- 4、公司信用减值损失比上年同期增加了 143.83%，主要原因是本期计提坏账准备增加。
- 5、公司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减少了 88.01%，主要原因是本期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增加较多。
- 6、公司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减少了 90.76%，主要原因是本期营业利润减少。
- 7、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减少了 101.41%，主要原因是本期固定资产投资增加。
- 8、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增加了 1127.92%，主要原因是本期银行融资增加。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深圳市智字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从事智慧建筑、智慧园区、智慧交通	8000 万元	352,798,094.89	244,202,526.47	60,708,860.78	1,558,178.15
株洲智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等	9000 万元	-	-	-	-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企业社会责任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始终坚持依法合规经营、诚信经营、履行依法纳税的社会责任，认真做好每一项对社会有益的工作。公司在为股东创造价值的同时，也积极承担对员工、客户、社会等的责任。公司经营良好，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完整，保障股东的利益不受损害；诚信对待供应商及客户，注重产品质量，履行合同，切实保障了消费者及供应商的合法权益；公司为员工提供良好的职业发展空间和工作环境，实现员工与企业的共同成长，员工公平取得劳动报酬并享受社会保险等社会福利，公司建立劳动保护机制保障员工职业健康和心理健康，劳动条件不断改善，员工安全健康得到切实保障；重视人才培养，带动就业，

将社会责任意识融入到发展实践中，支持地区经济发展，和社会共享企业发展成果

六、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1、行业政策风险	<p>目前公司服务的主要是物联网、智能建筑、智慧园区、智慧城市等领域，如果行业受经济周期、国家宏观调控、国家政策等宏观经济环境的影响，公司经营状况将受到波及。</p> <p>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智宇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公司主要以其开展业务）已获得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深圳市重点软件企业认定、建筑智能化甲级设计资质、建筑智能化一级施工资质、ISO9001 质量认证、ISO14001 环境认证、ISO45001 职业健康认证、涉密信息系统集成乙级等。业务资质等级较高且种类齐全，覆盖业务范围广，在某些行业受到政策影响波动时，公司可以灵活地调整业务发展重点。随着公司业务渠道的拓展，公司还可以利用其技术、资质优势考虑与地方国企进行合作，并加大在智慧交通、人工智能等领域的拓展力度，确保公司可持续发展。</p>
2、行业竞争风险	<p>公司所处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内企业数量众多，行业竞争激烈，尽管公司在业务资质、专业技术、客户资源等方面具有一定的优势，但随着该行业市场化程度的提高，行业竞争将变得愈发激烈，如果公司不能有效应对市场竞争环境的变化，可能会导致公司市场份额的降低，从而影响公司经营业绩的增长。</p> <p>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继续推进具有技术优势的细分领域的差异化发展。在此基础上，公司设立了专门的技术研究中心，根据客户的反馈和市场供求关系的变化，积极研发新的工艺、技术，并且匹配相应的组织架构、人才储备、市场开拓等资源，使公司在行业竞争中立于不败之地。</p>
3、人才流失风险	<p>公司所在的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专业技术人员的质量、数量以及行业内部稀缺的拥有特定专业技术的高端人才，直接决定了企业在行业内部的核心竞争力。公司如果不能保持对专业人才的吸引力，可能造成专业技术人才流失，若公司不能及时补充优秀的专业技术人员，将会对公司的经营造成不利影响。</p> <p>针对上述风险，公司一方面不断加大对人才的培养和吸引力度，培养并吸纳多层次、高素质的人才，充实公司的人才储备；另一方面，公司不断完善员工管理系统，帮助员工更加充分的提升和发挥自我价值，同时完善绩效制度，使员工的价值得到充分的认可。</p>
4、工程总承包业务风险	<p>依托公司专有技术、管理优势和行业资质，积极稳妥的开展工程总承包业务（EPCM 模式，即设计、采购与施工管理），延伸产业链、开拓市场。公司工程总承包业务处在健康发展状</p>

	<p>态，但仍可能面临资金周转、工程延期、误工风险和工程质量风险。</p> <p>针对上述风险，在项目立项阶段开始做好严格的项目质量策划，确保设计过程的有序、规范；严格挑选供应商，确保采购产品和项目质量的可靠；谨慎编制和签订采购、项目合同，加强项目现场的监督审核，确保工程项目按进度实施；认真进行系统调试，严格遵守项目竣工验收标准，从项目立项、合同管理、项目执行、项目采购管理、项目监控等环节实行全面监控，从而保证项目有序进行。</p>
5、设计责任风险	<p>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279 号)，建设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工程监理单位依法对建设工程质量负责。设计单位应当根据勘察成果文件进行建设工程设计，应当就审查合格的施工图设计文件向施工单位做出详细说明。此外设计单位应当参与建设工程并在工程设计成果的过程控制、进度控制、总体质量控制等方面进行严格把关。如果未来公司出现质量控制失误，将承担设计责任的风险。</p> <p>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按照 ISO9001 质量认证体系的要求对项目执行严格的流程化、模块化的质量管控体系。项目负责人对项目负主要责任，负责全程把控；专业人员的校核贯穿整个设计过程。设计方案需要经过设计、校核、审核三道程序后方可盖章出图。此外，对项目设计方案的变更需要经业主签字确认。为了确保项目实施过程内外部责任划分明晰，公司设置了责任追究制度。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强化技术审查、核查，继续强化公司设计成果规范化管理及相关档案管理；加强内部技术培训，不断提高设计团队的技术水平、质量意识、风险意识和责任意识。</p>
6、应收账款无法回收风险	<p>公司截止到 2023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11455.72 万元，账面价值 10289.23 万元，应收账款余额占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34.25%。虽然客户信誉度较高，但是如果客户出现财务状况恶化或无法按期付款的情况，将会使公司面临坏账损失风险，进而对资金周转和利润水平产生不利影响。</p> <p>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在日常管理中对客户实行严格的信用管理，并制定回款计划，加大催收力度，保证回款正常。同时从谨慎性原则出发，根据账龄不同按比例分别计提了坏账准备以应对坏账风险。</p>
7、设计合同中止或终止风险	<p>公司承接项目的设计周期通常在三个月到半年，少数项目周期长达一年以上。公司承接项目设计的工程规模往往较大、建设周期较长，项目过程一般需经过签订合同、制定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立项、设计、开工等步骤。因此，项目在推进中可能因为政策情况变化、业主选址、项目配套资金不到位、合伙人散伙等问题导致项目中止或终止。</p> <p>针对上述风险，公司签订的合同一般根据完工进度核算，且合同约定若由于业主方面原因导致设计合同中止或终止，已支付的款项公司将不予退还，避免对公司造成损失。</p>

<p>8、公司治理风险</p>	<p>公司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制订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明确了“三会”的职责划分。由于决策层借助资本市场力量促进公司发展的经验尚不丰富，因此公司存在战略决策出现偏差的可能性，并由此产生一定的风险。</p> <p>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组织一系列的学习与培训，大力加强公司决策层对资本市场相关知识的学习和掌握，对新的发展计划进行充分的调研和评估，深度考察、探讨其可行性，在保障不影响主营业务健康发展的前提下，依托资本市场稳步尝试新的发展计划。</p>
<p>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p>	<p>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p>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二)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五)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15,000,000	0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15,000,000	1,670,52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0	0
其他	0	0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0	0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0	0

提供财务资助	0	0
提供担保		
接受担保		8,000,000.00
接受财务资助		6,670,000.00
委托理财	0	0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0	0
贷款	0	0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2022 年 11 月，公司实际控制人方芳、刘三明无偿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智宇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借款 300 万元提供担保，截止报告期末，担保余额为 230 万元。

2023 年 3 月，公司实际控制人刘三明、方芳无偿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智宇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深南山支行短期借款 500 万元提供担保。

上述两项担保均属于公司的纯受益行为，有利于公司发展。

2023 年 4-6 月，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方芳无偿为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智宇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累计提供借款共计 667 万元，以补充流动资金，该财务资助事项也属于公司为纯受益行为，有利于公司发展。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临时公告索引	承诺主体	承诺类型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履行情况
2015 年 12 月 4 日披露《湖南国光瓷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同业竞争承诺、公司独立性承诺	2015 年 12 月 2 日	-	正在履行中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无

（五） 破产重整事项

见三. 二.（四）

第四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491,622,052	61.90%	32,400,000	524,022,052	65.98%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52,965,040	6.67%	0	52,965,040	6.67%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302,567,948	38.10%	-32,400,000	270,167,948	34.02%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19,255,120	27.61%	0	219,255,120	27.61%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794,190,000	-	0	794,19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6,582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刘三明	225,656,800	0	225,656,800	28.41%	182,712,600	42,944,200	0	0
2	李勇明	161,000,000	0	161,000,000	20.27%	50,000,000	111,000,000	0	0
3	湖南阿瑞斯	69,701,900	-2,998,510	66,703,390	8.40%		66,703,390	0	0

	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4	深圳市创新利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66,514,800	0	66,514,800	8.38%	0	66,514,800	0	0
5	方芳	46,563,360	0	46,563,360	5.86%	36,542,520	10,020,840	0	0
6	北京瑞幸富通企业管理中心（	32,400,000	0	32,400,000	4.08%	0	32,400,000	0	0

	有限 合 伙)								
7	湖 南 省 醴 陵 兴 业 总 公 司	19,812,22 8	0	19,812,22 8	2.49 %	291,228	19,521,00 0	0	0
8	湖 南 帕 尔 萨 投 资 管 理 中 心 (有 限 合 伙)	19,064,60 0	0	19,064,60 0	2.40 %	0	19,064,60 0	0	0
9	深 圳 日 昇 创 沅 资 产 管 理 有	10,500,00 0	0	10,500,00 0	1.32 %	0	10,500,00 0	10,500,0 00	10,500,0 00

	限 公 司								
1 0	郑 尔 城	10,400,00 0	0	10,400,00 0	1.31 %	0	10,400,00 0	0	0
合计		661,613,6 88	-	658,615,1 78	82.9 3%	269,546,3 48	389,068,8 30	10,500,0 00	10,500,0 0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刘三明和方芳为夫妻关系，两人各持有深圳市创新利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0% 股权，为一致行动人。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三、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刘三明	董事长、总裁	男	1965 年 11 月	2023 年 5 月 12 日	2026 年 5 月 11 日
方芳	董事、副总裁	女	1966 年 3 月	2023 年 5 月 12 日	2026 年 5 月 11 日
李国强	董事	男	1970 年 2 月	2023 年 5 月 12 日	2026 年 5 月 11 日
张桐	董事	女	1993 年 2 月	2023 年 5 月 12 日	2026 年 5 月 11 日
权进国	独立董事	男	1966 年 8 月	2023 年 5 月 12 日	2026 年 5 月 11 日
何佳义	独立董事	男	1967 年 9 月	2023 年 5 月 12 日	2026 年 5 月 11 日
胡春学	独立董事	男	1981 年 2 月	2023 年 5 月 12 日	2026 年 5 月 11 日
陈志华	监事	男	1984 年 5 月	2023 年 5 月 12 日	2026 年 5 月 11 日
周建华	监事	男	1990 年 7 月	2023 年 5 月 12 日	2026 年 5 月 11 日
张咏梅	职工监事	女	1978 年 1 月	2023 年 5 月 12 日	2026 年 5 月 11 日
李勇	总工程师	男	1974 年 2 月	2023 年 5 月 12 日	2026 年 5 月 11 日
李建平	副总裁	男	1964 年 11 月	2023 年 5 月 12 日	2026 年 5 月 11 日
盖相安	财务总监	男	1968 年 8 月	2023 年 5 月 12 日	2026 年 5 月 11 日
全会燕	董事会秘书	男	1970 年 5 月	2023 年 5 月 12 日	2026 年 5 月 11 日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刘三明为公司控股股东，与方芳一起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除此之外，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没有关系。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李道安	独立董事	离任	无	连续任期满六年
何佳义	无	新任	独立董事	聘任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16	16
生产人员	58	61
销售人员	4	4
技术人员	16	18
员工总计	94	99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否
------	---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3,331,763.11	23,222,763.38
结算备付金		-	
拆出资金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衍生金融资产		-	
应收票据		-	
应收账款	六、2	102,892,262.56	97,141,746.37
应收款项融资		-	
预付款项	六、3	10,028,985.87	1,169,758.54
应收保费		-	
应收分保账款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其他应收款	六、4	7,132,568.13	4,583,113.4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存货	六、5	37,997,460.59	38,329,911.01
合同资产	六、6	163,497,039.88	181,211,572.98
持有待售资产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其他流动资产	六、7	1,549,646.41	946,663.54
流动资产合计		326,429,726.55	346,605,529.2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六、8	3,500,000.00	3,5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9	2,352,192.38	2,608,208.99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0	2,145,522.23	2,106,863.4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997,714.61	8,215,072.45
资产总计		334,427,441.16	354,820,601.6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11	7,300,000.00	2,903,122.78
向中央银行借款		-	
拆入资金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	
应付票据		-	
应付账款	六、12	45,421,538.92	64,447,259.06
预收款项		-	
合同负债	六、13	43,849,178.08	52,788,289.9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应付职工薪酬	六、14	1,118,904.25	1,046,985.14
应交税费	六、15	3,327,491.44	3,544,487.92
其他应付款	六、16	7,701,195.95	4,866,572.3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8,718,308.64	129,596,717.2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08,718,308.64	129,596,717.2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六、17	794,190,000.00	794,19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其中：优先股		-	
永续债		-	
资本公积	六、18	-1,473,256,421.61	-1,473,256,421.61
减：库存股		-	
其他综合收益		-	
专项储备		-	
盈余公积	六、19	16,798,762.07	16,798,762.07
一般风险准备		-	
未分配利润	六、20	887,976,792.06	887,491,543.9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25,709,132.52	225,223,884.43
少数股东权益		-	
所有者权益合计		225,709,132.52	225,223,884.4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34,427,441.16	354,820,601.69

法定代表人：刘三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盖相安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威平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十四、1	64,374.23	29,265.68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1,021,586.05	1,171,586.0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085,960.28	1,200,851.7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四、2	660,322,000.00	660,322,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00,000.00	2,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4,572.20	14,937.9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62,336,572.20	662,336,937.96
资产总计		663,422,532.48	663,537,789.6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121,765.61	84,806.00
应交税费		974.61	1,324.61
其他应付款		21,471,186.21	20,550,122.9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1,593,926.43	20,636,253.5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21,593,926.43	20,636,253.5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94,190,000.00	794,19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95,269,676.92	295,269,676.9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5,201,253.86	15,201,253.8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十四、3	-462,832,324.73	-461,759,394.67
所有者权益合计		641,828,606.05	642,901,536.1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663,422,532.48	663,537,789.69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一、营业总收入		60,708,860.78	57,154,623.47
其中：营业收入	六、21	60,708,860.78	57,154,623.4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9,975,627.59	51,872,952.68
其中：营业成本	六、21	41,161,000.29	39,211,634.5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22	168,863.49	111,725.82
销售费用	六、23	1,849,006.44	1,784,330.31
管理费用	六、24	9,541,375.01	8,043,326.60
研发费用	六、25	7,090,456.00	2,617,384.76
财务费用	六、26	164,926.36	104,550.64
其中：利息费用		93,172.34	118,099.61
利息收入		10,978.79	24,139.20
加：其他收益	六、28	284,712.64	472,208.7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27	-257,725.12	587,960.6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60,220.71	6,341,840.15
加：营业外收入		-	-
减：营业外支出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60,220.71	6,341,840.15
减：所得税费用	六、29	274,972.62	1,093,041.7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5,248.09	5,248,798.38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1,558,178.15	6,193,903.38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485,248.09	5,248,798.38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 (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485,248.09	5,248,798.3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85,248.09	5,248,798.38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85,248.09	5,248,798.38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01	0.007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001	0.007

法定代表人：刘三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盖相安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威平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一、营业收入			
减：营业成本			
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十四-4	1,072,734.64	944,949.36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569.67	541.20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374.25	385.5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72,930.06	-945,105.00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72,930.06	-945,105.00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72,930.06	-945,105.0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72,930.06	-945,105.0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72,930.06	-945,105.00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4,046,717.23	49,212,210.8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0	8,277,114.90	2,105,564.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2,323,832.13	51,317,774.8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6,946,613.20	53,912,816.5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250,851.40	7,885,573.4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29,208.93	989,327.6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0	19,400,335.03	7,322,346.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6,427,008.56	70,110,064.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103,176.43	-18,792,289.5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5,548.00	42,474.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548.00	42,474.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548.00	-42,474.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00,000.00	3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2,275.84	118,099.6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2,275.84	418,099.6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97,724.16	-418,099.6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891,000.27	-19,252,863.1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222,763.38	28,477,340.2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31,763.11	9,224,477.12

法定代表人：刘三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盖相安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威平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161.28	449.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161.28	449.3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870.05	9,116.3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577.6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5.00	605.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052.73	9,721.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108.55	-9,271.9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108.55	-9,271.9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265.68	47,199.3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4,374.23	37,927.43

三、 财务报表附注

（一） 附注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1.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2.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估计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3. 是否存在前期差错更正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4. 企业经营是否存在季节性或者周期性特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5.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6.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7. 是否存在证券发行、回购和偿还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8. 是否存在向所有者分配利润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9. 是否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披露分部报告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0. 是否存在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至半年度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非调整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1. 是否存在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以后所发生的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变化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2. 是否存在企业结构变化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3. 重大的长期资产是否转让或者出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4. 重大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5. 是否存在重大的研究和开发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6. 是否存在重大的资产减值损失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7. 是否存在预计负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一、 公司基本情况

湖南国光瓷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国光瓷业”）系 1992 年 7 月经株洲市股份制企业试点联审领导小组株联审发【1992】003 号文和湖南省体改委湘体改字【1993】115 号文批准，由原湖南省醴陵国光瓷厂改组，采取定向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1999 年 8 月，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1999】108 号文批准，本公司于 1999 年 9 月 3 日上网发行社会公众股（A 股）3500 万股，并于 1999 年 9 月 16 日经湖南工商行政管理局依法核准登记注册，注册号 4300001001188，注册资本 9500 万元人民币；1999 年 12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证券代码：600286。2002 年 3 月，本公司根据《湖南国光瓷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1 年度股东大会（年会）决议》和章程的规定，按每 10 股送红股 2 股的比例，共计送红股 1900 万股，注册资本变更为 11400 万元。2002 年 9 月 12 日，上海鸿仪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受让原株洲市国有资产管理局所持本公司 3600 万国有股中的 3240 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8.42%，成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由于公司 2003 年至 2005 年三年连续亏损且未能按期披露 2006 年年度报告，2007 年 5 月 28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关于对湖南国光瓷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上市的决定》（上证上字【2007】113 号），自 2007 年 5 月 31 日起终止国光瓷业公司股票上市。2007 年 8 月 3 日，

国光瓷业原流通股在代办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转让（股票代码：400055）。2014 年 11 月 5 日起暂停转让，收盘价为 2.60 元/股。2015 年 7 月 1 日召开的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人民法院申请重整的议案》，2015 年 7 月 27 日，株洲市中级人民法院依法受理了公司提出的重整申请，并于 2015 年 8 月 24 日裁定本案交由醴陵市人民法院审理。2015 年 8 月 27 日，醴陵市人民法院作出（2015）醴法破字第 1-1 号裁定，准许公司进入重整程序，同时指定国光瓷业清算组为国光瓷业管理人。2015 年 11 月 13 日，国光瓷业召开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出资人组会议对《湖南国光瓷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及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进行表决。2015 年 11 月 13 日，管理人向醴陵市人民法院提交了批准《湖南国光瓷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的申请，2015 年 11 月 15 日，醴陵市人民法院依法作出（2015）醴法破字第 1-3 号《民事裁定书》，批准《湖南国光瓷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并终止公司重整程序。

根据重整计划，公司现有资产将全部剥离，由管理人予以处置变现，2015 年 11 月 23 日，株洲瓷城拍卖有限公司依据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沃克森评报字【2015】第 0731 号《评估报告》对上述资产进行了拍卖，成交价格为 13493.91 万元，拍卖所得资金将根据重整计划的规定全部用于职工安置。至此，公司资产已全部处置完毕。

根据重整计划，深圳市智宇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全体股东及管理人指定的财务投资方将向公司捐赠智宇实业 100%股权以及不少于 2.6 亿元人民币资金，以增强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其中 1.5 亿元用于解决职工安置问题，不少于 1.1 亿元用于解决公司的历史债务问题。2015 年 11 月 17 日，智宇实业全体股东已将作为股权分置改革对价赠与本公司的‘深圳智宇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的 100%股权’注入了本公司，并完成了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出资人权益调整的实施情况：根据中登公司北京分公司出具的证券人持有名册，截止 2015 年 11 月 30 日，依据重整计划所办理的股份转让、让渡及转增的工作均已完成。本次股份划转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刘三明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由鄢彩宏变更为刘三明和方芳夫妇。

2021 年 12 月 29 日，湖南国光瓷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定向回购股份并注销方案的议案》、《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回购股份并注销事宜的议案》。

根据《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重整方深圳市智宇实业原全体股东以所持国光瓷业股份补偿 2016-2018 年业绩承诺差额，补偿总股份数为 2469 万股。补偿方式为公司以总价人民币 1.00 元回购并注销 2469 万股。回购注销 2469 万股后，公司注册资本由 818,880,000 元减少为 794,190,000 元。

2022 年 11 月 3 日，公司接到醴陵市人民法院通知，2469 万股补偿股份扣划注销完成。2022 年 11 月 5 日，公司披露《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司注册资本由 818,880,000 元变更为 794,190,000

元。

截至 2023 年 06 月 30 日，本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3 户，其中 2 户未开展运营及建帐，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公司控股股东为刘三明，最终控制人为自然人刘三明和方芳夫妇。

本公司的公司及合并财务报表于 2023 年 8 月 23 日已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在编制财务报表过程中，已全面评估本公司自资产负债表日起未来 6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本公司利用所有可获得的信息，包括近期获利经营的历史、通过银行融资等财务资源支持的信息作出评估后，合理预期本公司将有足够的资源在自资产负债表日起未来 6 个月内保持持续经营，本公司因而按持续经营基础编制本财务报表。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3 年 0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3 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存货的计价方法、收入的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四、10“金融资产减值”、11“存货”（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28“收入”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做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四、34“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及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4、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

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4“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

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该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4“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9“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4“长期股权投资”（2）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

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6、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14“长期股权投资”（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以及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含减值）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当期加权平均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期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当期平均汇率/当期加权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其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9、 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

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10、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

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①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不计提坏账准备
商业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以应收票据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②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已完工未结算资产组合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质保金组合	资产性质为质量保证金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③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④发放贷款及垫款

本公司依据贷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贷款的信用风险，并划分为前述三个阶段，分别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和《贷款风险分类指引》等文件，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对于划分为第一阶段的贷款，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按正常类贷款及保理融资款计量减值损失；对于划分为第二、三阶段的信用、保证类贷款，编制贷款逾期天数与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第二、三阶段的抵押、质押类贷款及保理

融资款，将贷款及保理融资款余额与担保物预计可收回金额的现值进行比较，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贷款，公司不计提信用减值准备。

⑤ 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主要核算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券投资等。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⑥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主要核算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券投资等。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⑦ 长期应收款（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租赁应收款除外）

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长期应收款减值损失。

11、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合同履约成本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其他存货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4）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6）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①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②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2、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10“金融工具减值”。

13、持有待售资产和处置组

本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2) 可收回金额。

14、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9“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

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5、“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2）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

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5、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50	5.00	1.90-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9.50-19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1“长期资产减值”。

（4）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6、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1“长期资产减值”。

17、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8、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四、32“租赁”。

19、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1“长期资产减值”。

20、长期待摊费用

对于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作为长期待摊费用按预计受益年限分期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1、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2、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

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3、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对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予以折现，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企业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其中，资产上限，是指企业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中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修改设定受益计划与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企业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该利得或损失是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与结算价格的差。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根据上述 2、处理。不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服务成本、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4、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的确认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四、32“租赁”。

25、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公司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3）质量保证及维修

本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4）回购担保

本公司会为有融资需求的客户向融资机构提供设备回购担保，并根据可能发生的回购担保损失确认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了本公司历史上实际履行回购担保的比例、履行回购担保后实际发生损失

比例等数据、并评估不同客户的支付能力。由于历史数据或评估数据均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回购损失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26、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

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其中之一在本公司内，另一在本公司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1) 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①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②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则本公司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公司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2) 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本附注四、17“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

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28、收入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的、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含劳务，下同）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其中，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除上述收入确认的总体原则外，收入确认具体方法如下：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

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9、合同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如果该资产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0、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集团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用于补偿集团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②用于补偿集团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

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集团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

①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集团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②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集团，集团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款项时按照到账的实际金额确认和计量。只有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以及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可以按应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集团在需要退回的当期进行会计处理，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

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2、 租赁

租赁是指本公司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屋租赁。

①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

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② 后续计量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附注四、15“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① 经营租赁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3、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重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34、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客户情况的变化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2）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公司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权益工具投资或合同有公开报价的，本公司不将成本作为其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

（4）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

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5） 预计负债

本公司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的情况下，本公司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其中，本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6） 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的某些资产和负债在财务报表中按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的董事会已成立估价委员会（该估价委员会由本公司的首席财务官领导），以便为公允价值计量确定适当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在对某项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作出估计时，本公司采用可获得的可观察市场数据。如果无法获得第一层次输入值，本公司会聘用第三方有资质的评估师来执行估价。估价委员会与有资质的外部估价师紧密合作，以确定适当的估值技术和相关模型的输入值。首席财务官每季度向本公司董事会呈报估价委员会的发现，以说明导致相关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发生波动的原因。在确定各类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的过程中所采用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的相关信息在附注中披露。

五、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或征收率
增值税	按应税销售收入计算销项税，并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13%、9%、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本公司存在以下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湖南国光瓷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5.00
深圳市智宇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5.00

2、 税收优惠及批文

(1) 2020 年 12 月 11 日子公司深圳市智宇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质认定，取得由深圳市科技工贸和信息化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批准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144202860)，有效期三年。

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期初”指 2023 年 1 月 1 日，“期末”指 2023 年 06 月 30 日，“本报告期”指 2023 年上半年，“上年同期”指 2022 年度上半年。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2,619.98
银行存款	3,331,763.11	23,210,143.40
其他货币资金		
合 计	3,331,763.11	23,222,763.38

2、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63,667,460.30
1 至 2 年	17,385,130.80
2 至 3 年	4,928,575.90
3 至 4 年	12,633,618.30
4 至 5 年	975,485.40
5 年以上	14,966,950.54
小 计	114,557,221.24
减：坏账准备	11,664,958.68
合 计	102,892,262.56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4,557,221.24	100.00	11,664,958.68	10.18	102,892,262.56
其中：					
账龄组合	114,557,221.24	100.00	11,664,958.68	10.18	102,892,262.56
合 计	114,557,221.24	100.00	11,664,958.68	10.18	102,892,262.56

(续)

类 别	期初余额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8,736,832.17	100.00	11,595,085.80	10.66	97,141,746.37
其中：					
账龄组合	108,736,832.17	100.00	11,595,085.80	10.66	97,141,746.37
合计	108,736,832.17	100.00	11,595,085.80	10.66	97,141,746.37

① 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期末不存在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②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63,667,460.30		
1 至 2 年	17,385,130.80	869,256.54	5.00
2 至 3 年	4,928,575.90	492,857.59	10.00
3 至 4 年	12,633,618.30	2,526,723.66	20.00
4 至 5 年	975,485.40	292,645.62	30.00
5 年以上	14,966,950.54	7,483,475.27	50.00
合计	114,557,221.24	11,664,958.68	—

(2)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应收账款	11,595,085.80	234,635.07	164,762.19		11,664,958.68
合计	11,595,085.80	234,635.07	164,762.19		11,664,958.68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75,217,799.58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65.66%，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7,055,136.78 元。

单位名称	账面原值	坏账准备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29,314,567.96		25.59
中建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21,730,847.65	601,859.34	18.97
福建省九龙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8,329,715.18	1,021,943.04	7.27
黔南州匀东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8,200,000.00	1,610,000.00	7.16
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7,642,668.79	382,133.4	6.67
合计	75,217,799.58	7,055,136.78	65.66

(6)截至 2023 年 06 月 30 日，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及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

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3、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0,028,985.87	100	1,169,758.54	1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 计	10,028,985.87	100.00	1,169,758.54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国民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5,785,957.50	57.69
深圳旗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920,151.71	19.15
深圳市英泰腾达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0	3.99
深圳市深龙达电器有限公司	337,500.00	3.37
深圳市维莱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324,881.70	3.24
小 计	8,768,490.91	87.44

注：预付账款主要为支付的原材料供应商预付款项。

(3)预付款项中无预付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4、其他应收款

4.1 分类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132,568.13	4,583,113.42
合 计	7,132,568.13	4,583,113.42

4.2 其他应收款

(1)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3,870,536.11
1 至 2 年	809,757.37
2 至 3 年	153,589.73
3 至 4 年	2,227,233.37
4 至 5 年	416,858.86
5 年以上	297,933.40
小 计	7,775,908.84
减：坏账准备	643,340.71

账 龄	期末余额
合 计	7,132,568.13

(2)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往来款——	3,709,202.13	2,313,657.37
投标保证金款	700,000.00	110,000.00
押金及其他	3,366,706.71	2,779,706.71
小 计	7,775,908.84	5,203,364.08
减：坏账准备	643,340.71	620,250.66
合 计	7,132,568.13	4,583,113.42

(3)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6 个月 预期信用 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生 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 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620,250.66			620,250.66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转入第二阶段	-620,250.66	620,250.66		-
——转入第三阶段				-
——转回第二阶段				-
——转回第一阶段				-
本期计提			23,090.05	23,090.05
本期转回				-
本期转销				-
本期核销				-
其他变动				-
2023 年 06 月 30 日余额		620,250.66	23,090.05	643,340.71

(4)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应收款	620,250.66	23,090.05			643,340.71
合 计	620,250.66	23,090.05			643,340.71

(5)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无

(6)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是否 为关 联方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 款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 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文勇	往来款	否	1,200,000.00	3-4 年	15.43	120,000.00
湖南铭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往来款	否	913,586.05	3-4 年	11.75	

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保证金	否	500,000.00	1 年以内	6.43	
深圳伟叶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保证金	否	500,000.00	1 年以内	6.43	
深圳市前海诚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金	否	400,000.00	4-5 年	5.14	
合 计	—		3,513,586.05	—	45.18	120,000.00

5、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履行成本	37,997,460.59		37,997,460.59	38,329,911.01		38,329,911.01
原材料						
合 计	37,997,460.59		37,997,460.59	38,329,911.01		38,329,911.01

(2) 本公司子公司主营业务为智慧建筑，存货余额为期末未完工未结算的金额。

(3) 本公司存货于2023年06月30日不存在抵押情况。

6、合同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163,497,039.88		163,497,039.88
合 计	163,497,039.88		163,497,039.88

7、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留抵扣进项税额	1,549,646.41	946,663.54
预交税费		
合 计	1,549,646.41	946,663.54

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项 目	期末余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湖南智宇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2,000,000.00	战略投资，拟长期持有
深圳众维轨道交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500,000.00	战略投资，拟长期持有
合 计	3,500,000.00	

9、固定资产

9.1 分类列式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固定资产	2,352,192.38	2,608,208.99
固定资产清理		
合 计	2,352,192.38	2,608,208.99

9.2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类 别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电子及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869,822.08	4,161,581.00	2,030,569.29	12,061,972.37
2. 本期增加金额	-	-	85,548.00	85,548.00
(1) 购置			85,548.00	85,548.00
(2) 在建工程转入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处置或报废				-
4. 期末余额	5,869,822.08	4,161,581.00	2,116,117.29	12,147,520.3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763,115.81	2,944,873.91	1,745,773.66	9,453,763.38
2. 本期增加金额	139,408.26	163,561.32	38,595.03	341,564.61
计提	139,408.26	163,561.32	38,595.03	341,564.61
3. 本期减少金额				-
4. 期末余额	4,902,524.07	3,108,435.23	1,784,368.69	9,795,327.9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67,298.01	1,053,145.77	331,748.60	2,352,192.38
2. 期初账面价值	1,106,706.27	1,216,707.09	284,795.63	2,608,208.99

(2) 期末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3) 期末无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4) 期末无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1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①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4,303,481.53	2,145,522.23	14,045,756.40	2,106,863.46
递延收益				
合 计	14,303,481.53	2,145,522.23	14,045,756.40	2,106,863.46

11、短期借款

借 款 类 别	期末数	期初数
---------	-----	-----

保证借款	7,300,000.00	2,900,000.0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3,122.78
合 计	7,300,000.00	2,903,122.78

借款明细如下：

借 款 银 行	利率	保证人	借款期限	期末余额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山支行	4.97%	刘三明、方芳	2023-3-27 至 2024-3-26	5,000,000.00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3.85%	刘三明、方芳	2022-11-17 至-2023-11-16	2,300,000.00
合 计				7,300,000.00

12、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8,201,909.96	37,227,630.10
1 至 2 年	6,630,521.20	6,630,521.20
2 至 3 年	20,589,107.76	20,589,107.76
3 年以上		
合 计	45,421,538.92	64,447,259.06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深圳市联嘉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448,339.00	尚未结算
合 计	7,448,339.00	

13、合同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已取得收取合同对价权利		
已收取合同对价	43,849,178.08	52,788,289.98
合 计	43,849,178.08	52,788,289.98

说明：合同负债是指企业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合同中约定的付款进度早于履约义务的履行则会出现合同负债。

14、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1,046,985.14	7,903,478.15	7,831,559.04	1,118,904.25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56,367.25	756,367.25	-
短期辞退福利				-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合 计	1,046,985.14	8,659,845.40	8,587,926.29	1,118,904.25

(2)短期薪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46,985.14	7,121,068.75	7,049,149.64	1,118,904.25
(2) 职工福利费		102,817.55	102,817.55	-
(3) 社会保险费		409,576.85	409,576.85	-
其中：1. 基本医疗保险费		382,015.12	382,015.12	-
2. 工伤保险		9,349.61	9,349.61	-
3. 生育保险费		18,212.12	18,212.12	-
(4) 住房公积金		270,015.00	270,015.00	-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6) 其他短期薪酬				-
小 计	1,046,985.14	7,903,478.15	7,831,559.04	1,118,904.25

(3)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养老保险费		745,846.45	745,846.45	
失业保险费		10,520.80	10,520.80	
小 计		756,367.25	756,367.25	

15、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277,747.75	3,203,912.41
企业所得税	2,698.50	320,452.20
个人所得税	30,280.41	3458.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9,821.12	9721.12
教育费附加	6,943.66	6943.66
合 计	3,327,491.44	3,544,487.92

16、其他应付款

16.1 分类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7,701,195.95	4,866,572.38
合 计	7,701,195.95	4,866,572.38

16.2 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明细如下（按性质）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投标及其他往来款	7,701,195.95	4,866,572.38
合 计	7,701,195.95	4,866,572.3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情况说明

本公司账龄在 1 年以上的其他应付款为人民币 3,500,000.00 元，占期末余额 4.54%。

(3) 其他应付款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17、股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	期末余额
股份总数	794,190,000.00		794,190,000.00

18、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1,518,397,340.61			-1,518,397,340.61
其他资本公积	45,140,919.00			45,140,919.00
合 计	-1,473,256,421.61			-1,473,256,421.61

19、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6,798,762.07			16,798,762.07
合 计	16,798,762.07			16,798,762.07

20、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887,491,543.97	886,155,085.35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887,491,543.97	886,155,085.3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85,248.09	1,671,852.5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35,393.89
期末未分配利润	887,976,792.06	887,491,543.97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法定盈余公积金按净利润的 10% 提取；公司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为公司注册资本 50% 以上时，可不再提取。

2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0,708,860.78	41,161,000.29	57,154,623.47	39,211,634.55
其他业务				
合 计	60,708,860.78	41,161,000.29	57,154,623.47	39,211,634.55

(2)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智能建筑	60,708,860.78	41,161,000.29	57,154,623.47	39,211,634.55
合 计	60,708,860.78	41,161,000.29	57,154,623.47	39,211,634.55

(3)公司前五名项目的营业收入情况：

项目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
龙华区综合医院智能化项目	9,590,864.40	15.80
深汕高级中学 EPC 项目弱电工程	7,778,055.61	12.81
康泰集团大厦智能化工程	6,755,385.87	11.13
湖北检察机关科技信息综合工程	3,908,578.24	6.44
沃尔玛商场智能化系统	2,488,380.84	4.10
小 计	30,521,264.96	50.28

22、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城市维护建设税	78,473.74	63,683.72
教育费附加	33,681.35	27,931.46
地方教育费附加	22,454.23	18,993.39
其他	34,254.17	1,117.25
合 计	168,863.49	111,725.82

23、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业务招待费	1,320,797.05	1,231,927.69
工资及附加	302,847.38	354,600.00
差旅费	25,012.89	48,712.07
宣传推广费	36,557.25	35,000.00
招投标费	163,791.87	114,090.55
合 计	1,849,006.44	1,784,330.31

24、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工资及附加	4,244,473.24	4,568,162.10
折旧费	256,802.04	253,377.12
租赁及水电费	192,498.41	258,275.99
汽车费用	288,438.22	285,356.84
聘请中介费	1,375,056.28	732,899.61
办公费	78,428.69	117,579.37
通讯费	51,217.38	71,994.58
差旅费	291,704.90	164,270.45
修理维护费	808,140.24	606,097.43
其他	1,954,615.61	985,313.11
合 计	9,541,375.01	8,043,326.60

25、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	------	------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人工费	1,857,727.57	1,861,500.68
折旧费	84,762.57	89,871.11
物料损耗	4,797,652.66	558,925.52
差旅费	53,167.58	18,061.18
其他	297,145.62	89,026.27
合 计	7,090,456.00	2,617,384.76

26、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利息支出	93,172.34	118,099.61
减：利息收入	10,978.79	24,139.20
银行手续费	82,732.81	10,590.23
合 计	164,926.36	104,550.64

27、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坏账损失	-257,725.12	587,960.63
合 计	-257,725.12	587,960.63

28、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政府补助	284,712.64	472,208.73
合 计	284,712.64	472,208.7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生育津贴	26,822.57	与收益相关
个税返还	7,890.07	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企业培育资助	2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小 计	284,712.64	

29、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当期所得税	313,631.39	1,019,847.68
递延所得税费用	-38,658.77	73,194.09
合 计	274,972.62	1,093,041.77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调节表如下：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	------	------

税前会计利润	760,220.71	6,341,840.15
适用的税率	25.00%	25.00%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90,055.18	1,585,460.0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83,315.08	-728,694.52
不可抵扣成本、费用和损失影响	268,232.52	236,276.25
加计扣除对所得税的影响		
汇算清缴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合 计	274,972.62	1,093,041.77

30、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往来款项及其他	8,269,730.38	2,081,424.80
押金及代收代付款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7,384.52	24,139.20
合 计	8,277,114.90	2,105,564.00

(2)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往来款项及其他	8,402,833.48	737,402.23
管理费用支付的现金	10,032,606.40	5,966,254.58
投标保证金	788,990.00	490,000.00
利息及手续费	175,905.15	128,689.84
合 计	19,400,335.03	7,322,346.65

3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85,248.09	5,248,798.38
加：资产减值准备		
信用减值损失	257,725.12	-587,960.6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41,564.61	343,058.2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损失(减:收益)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补充资料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3,172.3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52,175.17	73,194.0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046,983.52	-8,987,737.8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878,184.37	-10,349,627.7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4,347,133.64	-5,611,977.87
其他	-854,727.27	1,079,963.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103,176.43	-18,792,289.51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331,763.11	9,224,477.1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3,222,763.38	28,477,340.2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891,000.27	-19,252,863.12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现金	3,331,763.11	23,222,763.38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331,763.11	23,222,763.3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3)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31,763.11	23,222,763.38

(六) 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				

(1) 权益工具投资				
(2) 理财产品				
(3) 结构性存款				
2、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 权益工具投资				
(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3,500,000.00	3,500,000.00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500,000.00	3,500,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500,000.00	3,500,000.00
(三) 交易性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衍生金融负债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第三层次的权益工具投资，不存在市场交易活动，导致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四十四条规定，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

(七) 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期未发生合并范围的变更。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①子公司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及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深圳市智宇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市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100.00%
株洲智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株洲市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100.00%
深圳国瓷文化艺术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	其他文化用品零售	51.00%

注：株洲智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与深圳国瓷文化艺术管理有限公司均未开展运营及建帐，均未有实收资本。

(九)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情况

本公司控股股东为刘三明，直接持有公司 29.75%的股权。最终控制人为自然人刘三明和方芳夫妇。2022 年 11 月 8 日，公司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借款 3,000,000.00 元，截止报告期末，尚有 2,300,000.00 元待尝还，借款主要用于流动资金的补充,担保人为方芳、刘三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八。

3、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深圳市安冠科技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系同一控制人

4、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深圳市安冠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产品或服务	1,670,525.00	3,264,367.40

5、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终止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刘三明、方芳	300 万元	2022-11-17	2023-11-16	否
刘三明、方芳	500 万元	2023-3-27	2024-3-26	否

6、关联方资金拆借

为确保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智宇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正常运营，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方芳在 2023 年 4-6 月累计为其提供借款共计 667 万元以补充流动资金。该借款为无息借款。

（十）或有事项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一）承诺事项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64,374.23	29,265.68
合 计	64,374.23	29,265.68

2、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	期末余额
深圳市智宇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660,322,000.00		660,322,000.00
合 计	660,322,000.00		660,322,000.00

3、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期初未分配利润	-461,759,394.67	-460,077,308.2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72,930.06	-1,682,086.40
期末未分配利润	-462,832,324.73	-461,759,394.67

4、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聘请中介费	462,000.00	250,000.00
工资及附加	591,078.00	593,642.00
差旅费	2,762.90	29,596.79
折旧费	365.76	365.76
其他	16,527.98	71,344.81
合 计	1,072,734.64	944,949.36

(十五) 补充资料

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债务重组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284,712.64	472,208.73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合计	284,712.64	472,208.73
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42,706.90	70,831.31
归属少数股东非经常性损益的影响数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42,005.74	401,377.42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本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计算表是湖南国光瓷业股份有限公司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有关规定而编制的。

(1)净资产收益率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22	2.3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0.11	2.14

(2)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每股收益(元/股)
-------	-----------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01	0.0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0.0001	0.006

附件 I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_____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284,712.6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84,712.64
减：所得税影响数	42,706.9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42,005.74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附件 II 融资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